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業務助理 莊郁賢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8001327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100712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十一 (376735100E_1110071219_ATTACH1.jpeg)

主旨：轉知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辦理「華語文能力測驗」111年9月正式考試事宜，請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踴躍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(以下簡稱華測會)111年8月2日華測字第11120000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時程：7月25日(星期一)至8月10日(星期三)止，報名截止日後，若有剩餘名額，將開放追加報名至8月15日。
- 三、考試日期：9月3日(星期六)。
- 四、考試項目：聽讀電腦化適性測驗。
- 五、考試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東海大學、嘉南藥理大學及正修科技大學，共九所考試中心。
- 六、測驗費用：新臺幣2,000元。

電子文
騎

5

教務處 111/08/04 11:17



1110005221

有附件

七、優惠訊息：

(一)為華測會策略聯盟單位，所屬僑外生可享九折優惠。

(二)若策略聯盟單位系所，以華語文能力測驗作為入學或畢業門檻，所屬學位生可享八折優惠。

八、為降低新冠肺炎傳染風險，考生須配合防疫措施並簽署健康聲明書 (https://tocfl.edu.tw/index.php/sign_up/rule/list/5)，惠請提醒考生留意華測會官網最新公告及電郵通知。

九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g.sc-top.org.tw/>。

十、線上模擬測驗：<https://cbt.sc-top.org.tw/sctopj/>。

十一、檢附旨揭測驗海報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、本府社會局（新住民事務科）
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局終身學習科(含附件)

